

律政司司長談高鐵「一地兩檢」和檢控事宜

以下是律政司司長袁國強資深大律師今日(五月二十二日)出席香港公共行政學會午餐會後，與傳媒的談話內容：

記者：司長，想問「一地兩檢」的問題，可否談談香港和中央政府有沒有研究會不會在《基本法》附件引入國內法律，如果這樣做，你覺得會不會和你剛才提到，希望將來都能維持法治這個理想會有少許違背的地方？

律政司司長：正如我數日前說，我們以在通車時可以落實「一地兩檢」為工作目標，在我們落實這工作目標時，大家也很清楚，無論我們也好，中央官員也好，大家也有很清晰的目標，就是在《基本法》和符合香港法律框架下做這事，任何方案如有危險違反《基本法》，我們也不會考慮。亦是這原因，那天在深圳接受傳媒訪問時，我們說除了要定大方向外，亦要反覆考慮細節，在運作上會否出現一些法律問題。亦要在考慮大方向後，用細節反覆驗證。原因正是我們不希望有任何情況，無論是在我們設計制度時或在運作上，會出現一些違反《基本法》的情況。所以剛才你的擔心，希望你不需要再繼續有這個擔心，因為我們一定不會希望往後的制度會出現違反《基本法》，這不是香港特區政府想見到，也不是中央官員想見到的。

記者：現時曾健超案件的進展去到哪裏？因警方多次說已交律政司考慮。

律政司司長：警方是交了他們有的資料給我們，我們的同事亦正在看他們的資料，研究相關的證據和法律問題。好像剛才我用英語回答另一位朋友的問題時，就是為了釋除公眾的疑慮，我們已決定聘用外間獨立資深大律師提供法律意見，因為我們明白這一案件社會上非常關注，亦是敏感個案，所以為了釋除公眾疑慮，亦為了往後的結論或我們所作的建議，無論是哪個方向也好，我們是得到獨立資深大律師公正、公平的建議後，我們才會作出。

(請同時參閱談話內容的英文部分。)

完

2015年5月22日(星期五)